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专业（群）数智赋能平台项目服务合同

甲　　方：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乙　　方：河南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方委托乙方进行该项目制作，经充分协商一致，甲、乙双方就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专业（群）数智赋能平台项目达成如下协议，并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价格及付款方式

1. 合同价：本合同费用为（含税）￥798000元（大写：人民币柒拾玖万捌仟元整）

2.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一次性支付100%

3. 乙方银行信息：

开户名：河南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自贸区分行

账　号：411899991010004453719

第二条 服务内容、地点及质量要求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服务内容：开发专业（群）数智赋能平台1套，具体详见技术参数。

2. 服务地点：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

3. 实施时间：2026年11月30日完成全部建设、调试、试运行。

4.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合格标准，满足采购人需求。

5. 服务承诺：10年，质保期内享免费升级服务。质保期外供应商保障日常运行，不再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第三条 服务变更、终止与转让

本合同的服务变更、终止与转让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第四条 信息安全

1. 乙方应当落实数据安全防护措施，建立安全管理制度，防范甲方数据泄露、

篡改、丢失；发生数据安全事件须第一时间告知甲方，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2.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转发、共享、转让甲方数据。

3.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对甲方相应系统提供安全保障措施，防御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病毒、网络入侵和攻击破坏等危害网络安全事项或行为。

4. 乙方应尽最大努力确保系统的可靠性、稳定性，但鉴于计算机、互联网的特殊性，甲方理解并认可乙方提供的服务可能因系统及服务器配置、维护和升级需要短时间中断服务。

第五条 不可抗力

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甲、乙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均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间接损失除外）等违约责任，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追讨违约方的违约责任所支出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费等）并承担合同总价款 15%的违约金。

2. 如果因乙方自身及其控制范围内原因造成甲方不能按约定正常使用本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约定进行赔偿。双方合作过程中发生的全部赔偿的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0%。

第七条 争议解决方式

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因本合同履行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甲、乙双方不愿意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 在诉讼或仲裁期间，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仍须履行。

第八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

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协议和合同等法律文件。

3. 本合同书一式 陆 份，甲方 肆 份，乙方 贰 份，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甲　　方：河南质量工程职业学院（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6 年 11 月 2 日

乙方：河南超星数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2026年 11 月 2 日